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  
**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  
**明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1、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专项说明，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审计委员会将依法履行监督的权力，及时关注强调事项的进展情况，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努力降低和消除强调事项及其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